

臺中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4屆第2次定期會議紀錄

壹、日期：106年12月19日(星期二)下午3時

貳、地點：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3樓303會議室

參、主席：林副主任委員依瑩

記錄：鄭彥妤、曾迺婷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名冊。

伍、主席致詞：略。

陸、業務簡報：略。

柒、前次會議決議、建議、主席指(裁)示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會前協商會議決議	本次會議決議
1040302	<p>1. 大中區域中城發展政策陸續落實,但行人路權未能同步加以保障,建請相關單位正視。</p> <p>2. 前項業已解除列管,請針對本案進行「活化鐵路高架化之空間使用」專案報告。</p>	<p>建設局 交通局</p>	<p>建設局</p> <p>1. 有關高架鐵路下層空間使用由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主政規劃,現階段本局僅負責審查鐵路局提交之多目標申請使用計畫。</p> <p>2. 前經多目標審查會議決議修正後同意通過,現對鐵路局計畫修正版彙整各審查委員審閱意見簽核中。</p> <p>3. 鐵路局該多目標申請案,僅對豐原至大慶站沿線</p>	<p>1. 建議提會於專案報告後解除列管。</p> <p>2. 請建設局彙整交通局資料作成報告,並於大會召開一週前提供委員審閱。</p> <p>3. 建議報告中應包括以下內容: (1) 道路縫合計畫之子計畫項目內容與預計之工作期程。 (2) 前項的施工過程道路疏導規劃與執行,除官網公告外,現場</p>	<p>於下次會前協商會議提報補充資料後,始得解除列管,相關建議事項如下:</p> <p>1. 建議安排志工巡視站區,以增加行人安全感。</p> <p>2. 各個站區是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以了解各性別與弱勢族群之需求進行規劃。</p> <p>3. 建議採亮色系的色彩美化、活化圍籬及牆面等,以提升友善性,並請研擬是否可設置意見箱或反映電話。</p>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會前協商會議決議	本次會議決議
			<p>21 公里間，高架鐵路下層空間就「停車場」、「公園」、「商場」、「休閒運動設施」及「其他政府必要機關」等多目標使用項目於各段空間分配狀況進行規劃，尚未達實際設計開發階段，故即便多目標審查通過亦僅能確定各站橋下各項使用項目規劃位置及所佔面積。</p> <p>4. 有關婦幼安全規劃等，非本局多目標審查權責範圍，須俟鐵路局及本府各相關機關分工確定，進入設計開發階段才可能納入。</p> <p>交通局</p> <p>1. 鐵路高架道 路下層空間 用地及規劃 屬鐵路局權</p>	<p>亦應有完整施工資訊以利全民督工，並應要求工地負責人現場親自指揮。</p> <p>(3) 請說明鐵路高架下方空間各項規劃用途、預定開發期程、與民眾參與機制。</p> <p>4. 臺中火車站 新站工程完 工前，舊站與 新站之間的 夜間通道安 全措施應改 善，建議應 維持一定之 照明、增設 必要之監視 與緊急求救 設備。</p>	<p>4. 請通盤檢視與檢討各車站的腳踏車停放需求與規劃、機車之停放需求與規劃、公共腳踏車（U-BIKE）之服務供給規劃與設置位置。</p> <p>5. 有關道路縫合計畫部分，請注意交通號誌的數量與號誌連動的規劃。</p> <p>6. 請說明愛心代步車配置地點、服務時間及使用人次等。</p>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會前協商會議決議	本次會議決議
			<p>管，本局提供交通需求規劃予鐵路局，由該局規劃後送交本府建設局依多目標使用辦理審查，本局偕同審查交通相關事項。</p> <p>2. 建設局 106 年 7 月 19 日召開「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車站、高架道路下層空間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申請計畫」審查會議，申請內容原則上同意通過，請鐵路局依審查委員及與會單位意見補充修正。</p> <p>3. 鐵路局 106 年 8 月 31 日檢送 106 年 8 月版「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車站、高架道路下層空間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申請計畫書」予本府建</p>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會前協商會議決議	本次會議決議
			<p>設局辦理審查，本局意見已於 106 年 10 月 5 日函覆建設局。</p> <p>4. 有關「活化鐵路高架化之空間使用」，已排定於議會期間 10 月 20 日由建設局進行專案報告。</p> <p>-----</p> <p>【補充資料】 專案報告資料如 會議手冊第 25-57 頁。</p>		
1060109	<p>有關填寫「性平工作重點分工表」及參與會議者之注意事項案：</p> <p>1. 研擬「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表填報辦理情形檢核表」，俟通過後，函文本府各局處依該檢核表填報辦理情形。</p> <p>2. 於 106 年 2 月 9 日簽奉市長核准訂定「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p>	社會局	<p>1. 於 106 年 7 月 24 日函文請各局處至本府專案計畫管考平台系統填寫本市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表時，檢附「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表填報辦理情形檢核表」，請各局處運用該檢核表檢視填報內容之完整性與周延性。</p> <p>2. 106 年度「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初</p>	建議提會解除列管。	<p>1. 解除列管。</p> <p>2. 建議臺中市 106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前三名應選擇計畫提報「107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之性別平等創新獎，另請將社會局辦理外館性別友善環境考核納入提報考量。</p>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會前協商會議決議	本次會議決議
	<p>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以鼓勵各機關於業務規劃中融入性別觀點，並具備創新思維，以展現本府對性別平等重視。</p>		<p>審，業於106年10月18日完成審查，計有文化局、民政局、地政局、社會局、消防局、勞工局、教育局、建設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等10機關入選複審與進行簡報。</p> <p>3. 106年度「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複審定於106年11月10日上午9時辦理。</p> <p>-----</p> <p>【補充資料】 臺中市 106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複審會議業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召開完畢，<u>會議紀錄如會議手冊附件 1(第 68-69 頁)</u>，評選結果如下：</p> <p>1. 第 1 名：社會局-社區保母劇團-"保爸劇團"。</p> <p>2. 第 2 名：教育局-性別友善球場實施計畫。</p>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會前協商會議決議	本次會議決議
			3. 第 3 名：環境保護局-106 年清潔隊臨時人員徵選落實性別平等機制。		
1060108	<p>有關促進婦女公共事務參與，強化公部門與婦女團體橫向連結案：</p> <p>1. 今（106）年度婦女團體培力計畫尚在研擬中，預計於下半年度施行，將透過分區輔導機制、分階培力課程等，提升團體能量，並至少邀請 1 名性平委員擔任輔導團體督導，再依團體關注議題，邀請團體代表列席本委員會相關會議，以發揮其政策影響力。</p> <p>2. 另外強化婦女團體與本局的橫向連結，本局預</p>	社會局	<p>1. 106 年度婦女團體紮根輔導計畫已於 9 月 4 日起開辦培力課程 6 場次，培訓約 50 個團體、250 人次；邀請 4 位性平委員（具婦團身份）進行分區輔導會議，擔任輔導委員，自 10 月 25 日起開辦 5 場次，目前已辦理 2 場次，培力約 20 個團體；另成立 1 組議題聯盟，活動訂於 11 月 24 日舉辦。</p> <p>2. 為強化婦女團體與本局的橫向連結，本局預計於 12 月召開今（106）年度第二次婦團聯繫會議，屆時將邀請婦團就 7 個分工小</p>	<p>本案建議提報定期會解除列管。</p>	<p>1. 繼續列管。</p> <p>2. 請社會局於下次會議針對分區輔導結果、婦女團體及中心橫向連結及參與本委員會相關機制提出規劃辦理內容。</p>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會前協商會議決議	本次會議決議
	計於 6 月召開今 (106) 年度第一次婦團聯繫會議。		<p>組所關切之議題列席參與。</p> <p>-----</p> <p>【補充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分區輔導會議，共計開辦 5 場次，輔導約 50 個團體、70 人次。 2. 由社團法人親子關懷協會連結 8 個新住民單位，組織議題聯盟，並於 11 月 24 日舉辦「策略聯盟共識營」，透過培力工作坊，促進新住民團體間的凝聚力與共識，並建立起新住民團體與地方政府的對話機制，共同推動新住民權益議題。 3. 本局預計於 12 月 29 日召開 106 年度第 2 次婦團聯繫會議，預計進行 107 年度認養案及協助婦團連結其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會前協商會議決議	本次會議決議
			他局處資源，強化公部門與婦團間的橫向連結與資源整合，提升婦女團體量能、激發潛能。		
1060201	105年「臺中市性別圖像」書刊內指標項目之性別分類增列「跨性別或其他多元性別」情形案。	主計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1點係請相關局處擇適合之業務平臺，審慎設計問卷與用語後，試辦增列「跨性別或其他多元性別」項目，俟試辦成功後，書刊再增列該項目。本書刊已有滾動式檢討機制，以呈現本市性別性別處境現況。 第2點已依決議修正。 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議提會解除列管。 請主計處於106年臺中市性別圖像內呈現已完成試辦項目。 	解除列管。
1060203	建請各局處於籌備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Taichung World Flora Exposition)時，於各自業務範圍內融入性別觀點，並檢視園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辦公室	本室已於106年7月25日府授花博辦1060155487號函請花博營運總部相關局處，依業務範疇檢視花博園區軟、硬體及相關措施性別友善	建議提會繼續列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解除列管。 請將下列建議事項納入指標或機制與期程之修正參考： (1) 有關指標「硬體」—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會前協商會議決議	本次會議決議
	區及相關措施之性別友善度，由花博辦公室彙整後，於本次委員會議中提出報告		<p>度，依組別開會檢視並討論性平落實情形，並於 10 月 31 日前提供本室辦理情形，彙整後提供社會局。</p> <p>-----</p> <p>-----</p> <p>【補充資料】 社會局 依據本委員會第 4 屆第 2 次會前協商會議決議，本局已分別於 106 年 11 月 27 日及 12 月 5 日召開臺中市政府性別友善環境考核評核指標會議，訂定評核指標、期程及機制，<u>如專案報告資料(會議手冊第 12-16 頁)</u>。</p>		<p>「廁所」第 6 項「親子廁所」部分，建議參考 106 年 12 月 15 日訂定「公共場所親子廁所盥洗室設置辦法」設置兒童安全座椅、尿布檯、兒童小便器及兒童馬桶等設備。</p> <p>(2) 有關指標「軟體」部分第 2 至 5 項，請修正為「促進或鼓勵不同性別、族群、背景參與」。</p> <p>(3) 有關機制與期程部分，「輔導團」建議改名為「友善團」。</p>
1060204	有關本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4-107 年)之 105 年執行成效報告案。	社會局主計處	<p>社會局</p> <p>1. 為使本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4-107 年)之年度執行成效報告具質性成果與品質，故刻正修改本府推動</p>	建議提會解除列管。	<p>1. 解除列管。</p> <p>2. 請將下列建議納入日後編製性別圖像之考量。</p> <p>(1) 增加「跨性別或其他多元性別」資料。</p>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會前協商會議決議	本次會議決議
			<p>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4-107年)第陸項「績效評估標準」中，以具體回應計畫政策。</p> <p>2. 另有關訂出階段性年度重點目標，考量本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4-107年)至今(106)年已施行3年，故預計於明(107)年訂定本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8-111年)時訂出階段性的年度重點目標，並融入臺中特色。</p> <p>主計處 本處於本會期會前協商會提專案報告，建請解除列管。</p>		<p>(2) 主計處應統整建置及公開本府全數性別統計資料，並呈現本市整體性別圖像。</p> <p>(3) 請相關單位研議性別統計指標，並於業務範圍內，滾動式修正統計項目與資料蒐集方式。</p>

捌、專案報告：略。

玖、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案由：有關訂定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各分工小組工作重點(如附件2，會議手冊第70-78頁)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6 年 5 月 12 日臺中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4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暨 106 年 9 月 6 日臺中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諮詢會議決議辦理。
- 二、旨揭方針願景、目標、性平工作重點及具體行動策略係由本府各局處參考本市政大施政計畫(含市長政見)、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及本市性別平等重點分工表提出後，再經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各分工小組會議討論後擬定，其中每組挑選 2 至 4 項工作重點，並以跨局處合作計畫與施政重點為佳。
- 三、旨揭方針預計執行 2 年(107 年-108 年)，列管追蹤表格係參考「臺北市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亮點策略表」架構，提報內容包含與性平關連性、執行期程、預估所需經費及預期成效等項目，並每半年填報一次執行成效。

辦法：經會議討論決議後，訂定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並提報定期會議，預計自 107 年 1 月起開始實施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案由：為因應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之訂定，調整本市現行「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表」列管追蹤方式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6 年 5 月 12 日臺中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4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暨 106 年 9 月 6 日臺中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諮詢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市現行「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表」列管追蹤方式為每半年 1 次至本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台填報執行情形，並於每年 3 月、8 月提報性別平等委員會各分工小組會議進行檢視。

三、惟為提升行政效能，減少填報作業與列管方式，故經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秘書單位(社會局)以 106 年 9 月 20 日中市社婦字第 1060099365 號函書面調查各局處之建議採行方式，調查結果如下表。

序號	列管追蹤方式	說明	建議採行局處統計數
1	現行「本市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表」+新增「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與目標」	<p>1. 現行「本市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表」</p> <p>(1) 將重新檢視與簡化「具體行動策略」。</p> <p>(2) 列管機制：自每半年填報 1 次調整為每 1 年填報 1 次。</p> <p>(3) 優點：本表係依「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訂定，性平推動面面俱到。</p> <p>2. 新增「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與目標」</p> <p>(1) 由各局處依施政重點提報性平工作重點，本市性平會各分工小組至少有 2 至 4 項的跨局處合作性平工作重點。</p> <p>(2) 列管機制：每半年填報 1 次。</p> <p>(3) 優點：每 2 年更新修正工作重點，與時俱進，且可符合 107 年行政院性平處對地方的性平考核指標。</p> <p>3. 綜上，此方案每年年初需填寫「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表」及「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與目標」，下半年則僅需填寫「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與目標」。</p>	22 警察局、秘書處、勞工局、民政局、水利局、消防局、交通局、衛生局、人事處、政風處、文化局、新聞局、財政局、農業局、社會局、地方稅務局、都市發展局、環境保護局、觀光旅遊局、客家事務委員會、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2	現行「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之性平工作重點分工表」+新增「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	<p>1. 現行「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之性平工作重點分工表」</p> <p>(1) 係自現行「本市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表」挑選而出符合 SDGs 的列管項目(共計有 187 項具體行動策略)。</p> <p>(2) 列管機制：每半年填報 1 次。</p> <p>(3) 優點：以 SDGs 為目標，每 2 年進行滾動式修正政策願景與具體行動策略，與時俱進、國際接軌。</p> <p>2. 新增「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與目標」</p> <p>(1) 由各局處依施政重點提報性平工作重點，本市性平會各分工小組至少有 2 至 4 項的跨局處合作性平工作重點。</p> <p>(2) 列管機制：每半年填報 1 次。</p>	5 主計處、建設局、法制局、地政局、經濟發展局

序號	列管追蹤方式	說明	建議採行局處統計數
		(3) 優點：每 2 年更新修正工作重點，與時俱進，且可符合 107 年行政院性平處對地方的性平考核指標。 3. 綜上，此方案每半年皆需填寫「 <u>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之性平工作重點分工表</u> 」及「 <u>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與目標</u> 」。	
3	其他	教育局：依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4 屆第 2 次會前協商會議討論決議之填報方式配合辦理 運動局：現行表格建議停止填寫，並融入新表格內，以避免過多文書作業。	

四、綜上，多數局處建議採行方案 1，即每年上半年填寫「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表」及「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與目標」執行成效，下半年則填寫「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與目標」執行成效，故擬請各分工小組秘書單位與相關單位共同檢視與討論現行「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表」內容，刪修組內或跨組重複列管項目，並於 106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後回傳本委員會秘書單位(社會局)，以利提報定期會議。

辦法：請各分工小組秘書單位依會議決議辦理，並自 107 年 1 月起開始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案由：有關 107 年婦女福利施政計畫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年度社會福利績效考核之「婦女福利及家庭支持組考核指標與評分標準」辦理。
- 二、為營造性別友善城市，強化婦女權益保障、增進弱勢婦女福利保護，本府從社會參與、勞動與經濟、福利與脫貧、教育媒體

與文化、健康與醫療、人身安全與性別友善環境，及環境、能源與科技七大面向，參酌臺中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重點工作，擇定與婦女福利相關內容，擬定年度施政目標與具體行動策略，俾利跨局處推動婦女福利服務。(如附件 4，會議手冊第 166-184 頁)

辦法：擬將計畫公布於本局網站與本府全球資訊網性別議題專區供參閱及執行。

決議：修正本計畫之法源依據，納入與婦女福利或性別平等相關法規後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案由：106 年「臺中市性別圖像」書刊指標項目調整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本會第 4 屆第 2 次分工小組第 3 組會議決議，將行政院主計總處出版之「2017 性別圖像」與本府出版之 105 年「臺中市性別圖像」相互對照結果，指標項日本已納入 19 項，經查無地方資料(13 項)、不適用(1 項)，計不納入 14 項，故可新增 10 項(詳附件 5，會議手冊第 185-188 頁)。
- 二、綜整本會第 4 屆第 2 次各分工小組會議討論 106 年「臺中市性別圖像」書刊指標項目調整決議，書刊指標項目經增列 14 項、修訂 5 項後，共計 100 項。(詳附件 6，會議手冊第 189-195 頁)

辦法：依決議調整 106 年「臺中市性別圖像」指標項目。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臺中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4 組「教育、文化與媒體組」

案由：建議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與臺北市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進行交流活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6 年 9 月 28 日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4 組「教育、文化與媒體」第 4 屆第 2 次分工小組會議臨時動議案由一決議辦理。
- 二、臺北市因地處首都，面對社會性平多元議題與國內、外相關團體交流頻繁帶來的衝擊較其他縣市劇烈；所以對於法規和實務作法的調整也都較其他縣市來的快速。臺中市是以人為本的宜居城市，在性平工作的推動上，如能透過實務交流來增能，除了見賢思齊、更是從事性平工作與時俱進的踏實作為。

辦法：辦理兩市座談會進行正向、實質的交流。

決議：照案通過。

壹拾、 臨時動議：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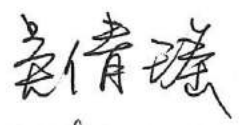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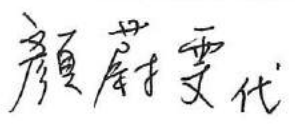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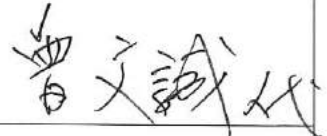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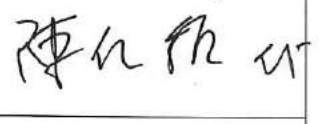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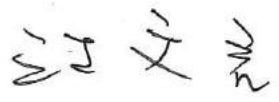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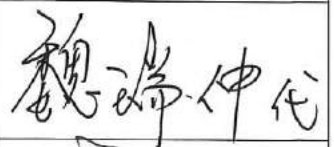

壹拾壹、 散會時間：下午 5 時 2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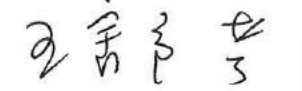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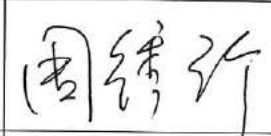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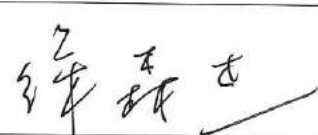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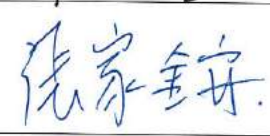
臺中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4屆第2次定期會議簽到名冊

一、時間：106年12月19日（星期二）上午3時

二、地點：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3樓303會議室

職稱	服務單位及職稱	姓名	代表出席人員	簽名處
主任委員	市長	林佳龍		
副主任委員	副市長	林依瑩		林依瑩
委員	社會局局長	呂建德		呂建德
委員	民政局局長	周永鴻	主任秘書 王淑貞	林有如代
委員	教育局局長	彭富源	主任秘書 方炳坤	方炳坤
委員	勞工局局長	黃荷婷	主任秘書 羅群穆	羅群穆
委員	文化局局長	王志誠	秘書室主任 許智順	許智順
委員	警察局局長	楊源明	副局長 邱銘光	邱銘光
委員	衛生局局長	呂宗學	主任秘書 洪秀勳	洪秀勳
委員	新聞局局長	卓冠廷	專門委員 陳瑜	陳瑜
委員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	柳嘉峰	專門委員 倪世齡	倪世齡
委員	主計處處長	蔣建中	主任秘書 陳美秀	陳美秀

職稱	服務單位及職稱	姓名	代表出席人員	簽名處
委員	人事處處長	陳杉根	主任秘書 劉台榮	
委員	秘書處處長	李如芳	稽核 曾宇賢	
委員	交通局局長	王義川	臺中市捷運工程處 黃國書	
委員	建設局局長	黃玉霖	主任秘書 陳全成	
委員	經濟發展局局長	呂曜志	人事室主任 吳倩瑤	
委員	法制局局長	吳梓生	主任秘書 陳彥宏	
委員	農業局局長	王俊雄	科長 魏慧珍	
委員	觀光旅遊局局長	陳盛山	秘書室主任 顏蔚雯	
委員	都市發展局局長	王俊傑	主任秘書 曾文誠	
委員	環境保護局局長	白智榮	主任秘書 商文麟	
委員	消防局局長	蕭煥章	主任秘書 楊元吉	
委員	地政局局長	張治祥	人事室主任 江文君	
委員	客家事務委員會 主任委員	劉宏基	專門委員 魏瑞伸	
委員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主任委員	馬耀·谷木		

職稱	服務單位及職稱	姓名	簽名處
委員	彭婉如文教基金會研究組/組長	王兆慶	
委員	中正大學社會福利學系/副教授	王舒芸	
委員	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助理教授	伍維婷	請假
委員	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秘書長	何振宇	請假
委員	臺中市夏娃安全協會/理事長	周綉珍	
委員	1095 東南亞文史工作室/創辦人	官安妮	請假
委員	好伴駐創共同工作室/創辦人	邱嘉緣	請假
委員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暨心理學研究所/副教授兼系主任	孫旻暉	請假
委員	社團法人露德協會/秘書長	徐森杰	
委員	臺中市關懷婦女保護協會/理事長	張家鉞	
委員	國立暨南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系/副教授	許雅惠	請假
委員	朝陽大學社會工作系/副教授	陳斐虹	請假

職稱	服務單位及職稱	姓名	簽名處
委員	弘光科技大學老人福利與事業系/副教授	陳瑛治	陳瑛治
委員	社團法人臺中縣木棉花愛縣關懷協會/理事長	陳蕙美	陳蕙美
委員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書香關懷協會/理事長	黃瑞汝	黃瑞汝
委員	國際獅子會臺中市大甲鳳凰獅子會/會長	葉錦蘭	請假
委員	中國醫藥大學藥學系/學生	蔡蓉庭	請假
委員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系/教授兼系主任	鄭津津	請假
委員	宏恩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聶瑞瑩	請假
委員	警察專科學校/講師	顏玉如	請假
委員	臺中市婦女發展協會/執行總監	魏淑珠	魏淑珠

臺中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4屆第2次定期會議簽到名冊

一、時間：106年12月19日（星期二）上午3時

二、地點：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3樓303會議室

列席單位：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處
人 事 處	股長	徐璧怡	徐璧怡
	股長	陳富益	陳富益
	股長	簡紹任	簡紹任
勞 工 局	股長	莊仁閔	莊仁閔
	科員	李孟樺	李孟樺
教 育 局	股長	林鳳仙	林鳳仙
	股長	陳珮瑄	
	股長	洪心怡	洪心怡
	股長	陳炫佑	陳炫佑
	組長	廖振聰	廖振聰
	見習候用校長	丁鸞瑩	丁鸞瑩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處
衛生局	辦事員	王蕙璋	王蕙璋
警察局	隊長	張添勝	張添勝
	組長	謝渠滢	謝渠滢
	警務員	林石卿	林石卿
環境保護局	股長	陳仕穎	陳仕穎
主計處	科長	黃斐菁	黃斐菁
	股長	李秉錡	李秉錡
	股長	許淑妹	許淑妹
	佐理員	劉家瑋	劉家瑋
建設局	正工程師	許獻鍾	許獻鍾
	助理員	陳湘宜	陳湘宜
交通局	臺中市捷運工程處秘書	黃莉雯	黃莉雯
	臺中市捷運工程處工程員	陳國興	陳國興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辦公室	組長	李代娟	李代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處
	技佐	涂鉉茗	涂鉉茗
社會局	副局長	陳仲良	陳仲良
	科長	劉芳如	劉芳如
	股長	王惠娟	王惠娟
	社工師	呂采微	呂采微
	約用人員	鄭彥妤	鄭彥妤
	約用人員	黃郁雯	
	社工員	曾迺婷	曾迺婷
	行政助理	陳佩容	陳佩容
	行政助理	劉佳穎	
鐵路局臺中站	站務主任	李瑞德	李瑞德
台中貨所	經理	張双榮	張双榮
鐵路局	科長	謝武昌	謝武昌
育辰工程顧問	協理	黃瑞倫	黃瑞倫
臺中市捷運工程處	處長	黃國書	黃國書

邱莉莉
曹善培
(均)

4人